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闻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83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学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张秋红女士、张丹琳女士合计持有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91,381,6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0%;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1,381,6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0%。本次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后,张学政先生和闻天下、张秋红女士、张丹琳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1,21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2.43%,占公司总股本的6.53%。

公司于2023年11月1日收到公司股东张学政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张学政
本次解质股份(股)	1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7.0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0
解质时间	2023年10月31日
持股数量(股)	37,000,000
持股比例(%)	2.9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7,0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9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6

注:鉴于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等因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反馈,占总股本比例按照2023年10月31日的股本总数1,242,808,870股计算(下同)。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学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闻天下、张秋红女士、张丹琳女士所持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闻天下	153,946,037	12.39	74,210,000	74,210,000	48.21	5.97	0	0
张学政	37,000,000	2.98	17,000,000	7,000,000	18.92	0.56	0	0
张秋红	279,207	0.02	0	0	0.00	0.00	0	0
张丹琳	156,441	0.01	0	0	0.00	0.00	0	0
合计	191,381,685	15.40	91,210,000	81,210,000	42.43	6.53	0	0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3-063
债券代码:113664 债券简称:大元转债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0月30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本总量、股本结构、股东数量、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持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本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2023年10月30日,公司股本总数为166,718,986股,其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847,2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5,871,786股;公司持股人数9,175人,股权激励对象人数为131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9,064人;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韩元再	21,089,600	12.65
2	韩元平	21,089,600	12.65
3	韩元富	21,089,600	12.65
4	王国良	21,089,600	12.65
5	徐伟建	21,089,600	12.65
6	国泰基金-农业银行-国泰基金蓝筹臻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55,692	1.29
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500,000	0.90
8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4,800	0.84
9	崔朴乐	1,296,100	0.78
10	吴滨	1,176,700	0.71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韩元再	21,089,600	12.71
2	韩元平	21,089,600	12.71
3	韩元富	21,089,600	12.71
4	王国良	21,089,600	12.71
5	徐伟建	21,089,600	12.71
6	国泰基金-农业银行-国泰基金蓝筹臻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55,692	1.30
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500,000	0.90
8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4,800	0.85
9	崔朴乐	1,266,100	0.76
10	吴滨	1,176,700	0.71

特此公告。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3-017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5日和2023年10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7日和2023年10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和《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1223383 9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杨志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9,775.4388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8月8日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鸿峰(龙岗)工业厂区2号厂房一楼、二楼、三楼、四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烤箱、涂布机、自动化真空烘烤线、自动化制片机组、自动化装配机组、自动化测试机组、非标机械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机械零配件的研发、销售;机械设备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生产;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烤箱、涂布机、自动化真空烘烤线、自动化制片机组、自动化装配机组、自动化测试机组、非标机械设备的生产;口罩机设备的生产;压力容器的设计、生产、销售;电池的销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0084 证券简称:中信尼雅 公告编号:临2023-072

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执行进展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执行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1月18日裁定批准的《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2023年6月6日,中信国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已完成相应股权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变更后中信国安的股权结构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持股31.67%,8家债权人持股平台合计持股68.33%。至此,《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2023年2月21日披露)所涉中信国安最终股权结构变更已经完成。中信集团将于以下任一事项实现之日取得中信国安的控制权:(1)中信集团提名的董事全部被选举为中信国安董事,中信国安按照公司章程履行正常治理机制;(2)法院作出重整程序终结的裁定。

截至2023年11月1日,中信国安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均已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组建完毕,中信国安已经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治理机制,中信集团能够对中信国安进行实际控制、全面管理。目前法院尚未作出重整程序终结裁定。"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信集团已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从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实际控制人为中信集团。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尼雅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135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要约收购概述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MILKYWAY INTERNATIONAL CHEMICAL SUPPLY CHAIN PTE LTD(以下简称"MILKYWAY INTERNATIONAL")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权的事项,交易价格为3,800.00万新加坡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根据交易安排,本次附条件的要约收购在满足下列两项条件时生效:

1.获得标的公司间接控股股东LHN Limited的批准。该公司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凯利板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主板上市,需根据新交所和联交所的上市规则出售股份。

2. 获得JTC Corporation对于LHN Limited对其间接控股的子公司Hean Nemg Logistics Pte Ltd(以下简称"LHN Logistics")的间接股权比例变更的书面同意,该公司持有位于 7 Gul Avenue, Singapore 629651 的一处物业。

标的公司间接控股股东LHN Limited已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本次要约收购的有关事项;LHN Logistics已于2023年8月2日收到JTC Corporation关于LHN Limited对LHN Logistics间接持股比例变更的书面同意,公司已于2023年8月2日送交了本次要约的书面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截至2023年8月21日下午6:00,标的公司股东已持有并确认接受要约的标的公司股份数合计151,926,100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0.6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

截至2023年8月22日,标的公司股东已持有并确认接受要约的标的公司股份数合计已达157,113,700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3.699%。公司已于2023年8月28日通过全资子公司MILKYWAY INTERNATIONAL支付上述接受有效要约股份对应的交易对价35,601,964.42元新加坡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

截至2023年9月27日(即本次收购的要约期限截止日),标的公司股东已持有并确认接受要约的标的公司股份数合计已达166,234,200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99.14%。自2023年9月28日起至标的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期间,标的公司股票暂停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要约方式收购LHN Logistics Limited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

二、本次要约收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31日,MILKYWAY INTERNATIONAL已通过强制收购方式完成对标的公司全部剩余股份的收购。

标的公司已于2023年11月1日上午9:00正式从新交所退市,成为MILKYWAY INTERNATIONAL的全资子公司。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136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4名激励对象离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1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决定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575,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共计575,0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0月31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股本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3-105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终结执行
- 下属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87,664,695.16元(民事起诉状)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将积极通过司法途径提出再审申请,并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公司二审败诉,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要求,针对北京忠诚肿瘤医院有限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固定资产,公司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218,712,567.50元。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下属公司中珠俊天(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俊天")于2023年11月1日通过法院电子邮件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丰台法院")于2023年10月31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京0106执14846号),因申请执行人北京弘洁润众咨询有限公司(原审原告)(原弘洁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弘洁实业")(以下简称"弘洁咨询")向丰台法院撤回执行申请,丰台法院裁定终结执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根据弘洁实业的民事起诉状描述:2016年12月,中珠俊天与弘洁实业签署《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位于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高立庄村615号的物业用于开设医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中珠俊天未按照合同约定向弘洁实业足额支付租金,弘洁实业认为中珠俊天已构成违约责任,向丰台法院提出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号)。

2022年11月28日,公司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2)京0106民初3740号),就原告弘洁实业与被告中珠俊天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一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号)。

2023年4月20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向中珠俊天送达《民事传票》。因中珠俊天与北京弘洁润众咨询有限公司(原弘洁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珠俊天不服判决,提出上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号)。

2023年6月15日,公司通过法院专递电子邮件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京02民终5346号),驳回二审上诉,维持原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7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号)。

2023年10月29日,公司通过法院专递邮件收到丰台法院于2023年10月18日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3)京0106执14846号),申请执行人弘洁咨询向丰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丰台法院已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执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号)。

2023年11月1日,中珠俊天通过法院电子邮件收到丰台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京0106执14846号),因弘洁咨询向丰台法院撤回执行申请,丰台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第(一)项、第二百六十五条之规定,裁定终结执行。

二、《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申请执行人:北京弘洁润众咨询有限公司,住所地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高立庄616号新华国际中心C座3层330室。

法定代表人:宋志华,执行董事。

被执行人:中珠俊天(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住所地北京市丰台区花乡高立庄615-1号。

法定代表人:谭亮,执行董事。

申请执行人北京弘洁润众咨询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中珠俊天(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纠纷一案,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京0106民初3740号法律文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

执行中,申请执行人向本院撤回执行申请,本院认为,申请执行人撤回执行申请,是申请执行人对自己权利的合法处置。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第(一)项、第二百六十五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终结对(2022)京0106民初3740号的执行。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本次申请强制执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将积极通过司法途径提出再审申请,并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公司二审败诉,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要求,针对北京忠诚肿瘤医院有限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固定资产,公司已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218,712,567.50元。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京0106执14846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3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盐湖股份")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年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年5月2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2023年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31日,公司披露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持有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邮理财邮银财富·鸿运周期60天型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4个月	2023/6/30	2023/10/27	34.33

截至2023年10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中邮理财邮银财富·鸿运周期60天型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共计50,343,303.23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141.59	
2	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23.06	
3	浦发银行月月鑫最短持有期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96	
4	农银理财"农银匠心·灵动"3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49.14	
5	平安信托君享尊华6月期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108.1	
6	中银理财-稳富固收增强(6个月滚续)	40,000.00	40,000.00	18	
7	招银理财招睿金鼎九个月定开7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20,000.00	20,000.00	298.51	
8	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270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00.4	
9	上海信托"红宝石"安心稳健系列投资资金信托基金	10,000.00	10,000.00	86.47	
10	太平洋证券天添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62.51	
11	太平洋证券金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20,000.00	980.59	
12	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1号理财产品	40,000.00	40,000.00	1,526.46	
13	外贸信托·五行荟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767.12	
14	平安信托固益联12M-7号	40,000.00	40,000.00	1,169.74	
15	国泰君安私客尊享FOF100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	25,000.00	296.19	
16	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00	30,000.00	230.29	
17	中诚信托汇赢5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262.21	
18	聚益第23035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72.42	
19	外贸信托-五行致远(3月开)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111.05	
20	陕国投·【汇盈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185.60	
21	外贸信托-五行致远(12月开)1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22	陕国投·汇盈1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0.00			30,000.00
23	国泰君安私客尊享FOF100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			25,000.00
24	外贸信托-鑫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10,000.00
25	中邮理财邮银财富·鸿运周期60天型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4.33	0
26	平安信托信建投4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40,000.00			40,000.00
27	外贸信托-东润稳健2号12M-3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			20,000.00
28	中信期货-粤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10,000.00
29	浦发理财季季鑫4号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0	工银理财·鑫添益90天持盈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31	信银理财全盈象智赢成长定开8号理财产品	40,000.00			40,000.00
32	华安证券季季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33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79号	5,000.00			5,000.00
34	外贸信托-申聚定制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	5,000.00	48.66	0
35	太平洋证券金添利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			25,000.00
36	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37	银河金汇银河水星季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38	兴证资管恒利季享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39	金雪球稳利季季丰	5,000.00			5,000.00
40	西南证券收益凭证汇泓多资产2023005期	5,000.00			5,000.00
41	华泰如意宝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5,000.00	46.35	0
42	招银理财招睿季添利(平衡)4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5,000.00			5,000.00
43	中金金湖碳中和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680,000.00	395,000.00	6,628.75	28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3%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3%
目前已使用理财额度	285,000.00
2023年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2023年总理财额度	300,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额度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三、备查文件

1. 委托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4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1月17日(星期五)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3年11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证件及有关资料原件,于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股东资格验证及签到。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1月10日,截至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距不超过7个交易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45号三榆大酒店五楼万象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审议关于拟变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2.01	冯鹏	√
3.00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3.01	陈阔玉	√

(二)特别强调事项

1. 议案2.00、3.00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三)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2023年7月12日、2023年8月30日、2023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4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三)登记地点: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传真号码:0979-8448122

电子邮箱:yhj0792@sina.com

信函或传真请注明"盐湖股份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0979-8448121查询。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它事项

(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出席现场会议。

(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岩 熊智

联系电话:0979-8448121

电子邮箱:yhj0792@sina.com

联系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黄河路28号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816000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92

2.投票简称:盐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编码1.00),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议案编码2.00-3.00),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董事(非独立董事)(如议案编码2.00,有1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②选举监事(如议案编码3.00,有1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3)股东对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